

散文读后感 英文小说读后感外国小说读后感(通用8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散文读后感篇一

读完全书后，我从伊利莎白的爱情婚姻中明白，她的婚姻既是理性的选择又有深厚的感情基础。伊丽莎白自身上体现着婚姻的真正价值和时代追求。伊丽莎白对达西先后几次求婚的不同态度。

实际上反映女性对人格独立和平等权利的追求。面对情感，她保持了做人的尊严体现了思想和理性的力量；面对现实，敢于面对阻挠她的一切力量勇敢地捍卫了自己高尚纯洁的爱情。尤其值得敬佩的是她坚持男女双方的真挚感情是缔结理想婚姻的基石，反对为了财产、金钱和地位而结婚。这在当时妇女处于无权地位把婚姻当作己唯一出路的社会是极具进步意义的。

面对婚姻的选择时，是追求因金钱而结合的婚姻，还是享受因爱情而结合的婚姻，同样是值得思考的。因此在读完《傲慢与偏见》后我对于如何面对与选择爱情与婚姻有了一些启发！

[读后感范文汇总](#)

[读后感大全汇总](#)

[中外名著读后感汇总](#)

四大名著读后感汇总

散文读后感篇二

《爱的牺牲》是欧·亨利式的作品，讲述了一对追逐艺术的年青艺术家夫妇，离乡背井到纽约去深造，却因家境贫困难以伸展抱负。于是妻子为了生计宁愿牺牲自己，中断学琴去教音乐，“我一面教授，一面也能学一些”，而且仍然和音乐在一起。丈夫不甘让妻子一人承担生活的重负，也停止学画，改为“到中央公园去速写”，一边画，一边把画的成品出售。两人虽然都中断了学业，却都没有离开艺术，既为谋生，又没有放弃对艺术的追求，生活似乎还美满。

‘教音乐’在洗衣作坊做烧火工。严酷的生活使他们都放弃了艺术，但他们相互的爱却感人至深。欧·亨利以轻松、幽默的语言和沉甸甸的故事，揭示了“爱”的伟大力量。

当某一事物成了我们的爱好时，我们就会觉得没有什么牺牲是难以忍受的。的确是这样的！

幸福不会时时等着你，爱你的和你爱的人不是随时可以出现，请你学会珍惜。

当一个深爱着你的人为你而改变，那是因为他爱你，当你遇到一个人，他为你收起他的顽固脾气；也因为他爱你，他把你的兴趣也变成是他的兴趣时，，……还是因为他爱你。

喜欢一个人是没有理由的，无悔的付出

，都认为是值得的，只要能 and 相爱的人在一，，，，，，，，，起。

其实我们的身边都有一些这样的人，只是(你.我.他)还没发现，最懂你的人，总是会一直的在你身边守护你，不让你有一丝的委屈；真正爱你的人，也许不会说许多爱你的话，却会

做许多爱你的事。

如果你发现 身边有这样的人的话，请你好好珍惜……。

请你记住！摘不到的星星，总是最闪亮的，溜掉的小鱼，总是最美丽的。错过的电影，总是最好看的，失去的情人，总是最懂你的。

这世界上，每个人都有个 想要寻找的人，一但错过了，就在也不会回来。

散文读后感篇三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著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投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著读著，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著阳光般的气息。

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著鸭子从身前游过，颇著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著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散文读后感篇四

题记：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年轻的时候。没有一个人的生活道路是笔直的，没有岔道的。有些

岔道口. 譬如政治上的岔道口, 事业上的岔道口, 个人生活少的岔道口, 你走错一步, 可心影响人生的一个时期, 也可以影响一生. (柳青)

这几天, 儿子和奶奶回了乡下, 老公也出差. 家里只有我一个人, 很久很久没有一个人在家听滴答滴答的钟表声, 享受惬意的独处空间. 下班推门进家, 兴奋的我想在家里裸奔, 想在阳台上吼叫, 真是体会到内心的喜悦要用身体手舞足蹈的发泄出来啦. 我最早看过的一本小说就是路遥的《平凡的世界》, 这本书在人生的道路上也激励过我无数次. 喜欢路遥的文笔, 他很善于烘托, 人的心境用环境来烘托出来, 语言美感很强. 读着勾勒着美好画面真美!

主人公高加林的生活经历2次大喜大悲, 第一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很幸运的当了代教老师, 教了5年书却被村里有权势的高明楼用儿子把高加林顶替了, 第二本来走后门去县城当了记者, 却又被人告发了, 才华横溢的孩子正是春风得意的时候卷着铺盖又一次回到农村. 2次起起落落的经历再加上2次感情的分分合合, 以乡村为背景, 点点滴滴都散发着黄土地上朴实的气息。

在《人生》中, 高加林的人生从平凡处陡然拔高又重重跌下, 慨叹之余, 我却并不否认。水往低处流, 人往高处走. 欲望是一个难以填满的沟壑。从那个偏远农村走出来的加林, 向往大都市, 渴望被重视, 希望见大世面, 很正常。高加林赌了一把。为感情他也是选择了一条也许不属于他的路, 选此路意味着从此一路扬帆远航, 平步青云; 可不他知道收益越大就风险越大. 人在得意的时候要看得起别人, 失意的时候看的起自己. 如果是我, 也同样会赌一把, 有机会送上门为什么要放弃呢? 人生难得几回博, 此时不博, 更待何时? 书中也提到高加林的父亲平静的接受了儿子的命运, 他们一辈子不相信别的, 只相信命运. 试问什么是命呢? 命是你努力去做了, 尽力了, 但结果还不是你能料到的. 尽力啦, 你就算你服命啦, 但命是可以改变的, 用吸引力法则分析, 你去过什么地方, 结识了什么人, 说过什么话都会时刻改变着你的命运. 一个成天无所事事, 挥

霍时间的人一事无成的时候说我就这命,那不是可笑吗?但是小说中高加林2次工作上的大悲并不是他自己造成的,相反他在每个位子上都是用200分的热情去为事业奋斗,他掌握了自己能掌握的,所以结果我并不惋惜,那都不是他的错,如果一定要归结出错误的话那也是时代背景造就的.面对挫折,低谷的时候固然有短暂的低靡,但是他没有一蹶不振.我们是人而不是神,那些痛那些伤总需要时间,需要生活不断的触及才能慢慢愈合.第二次虽然作者没有去写具体的表现,但是第一次能做到,我想这样一个有丰富阅历的男人同样可以堂堂正正的再站起来.可惜的就是本来得到金子,[课件]但像土疙瘩一样轻易的给扔了.没关系的,只有人在,希望就在,美好就在.曾经爱过,哭过,笑过,甜蜜过,经历过,奋斗过…….这些经历千金难买呀.最起码可以拍胸膛骄傲的说我曾经努力过.人生是个说不尽的话题,《人生》是一部让人思考良多的书.之所以说不尽,之所以思考良多是因为这是每个人都要经历,是无法逃避的现实.只有面对,挺直了,去走。

啊!曾经的一切永别了,开怀拥抱美好的当下,创造五彩缤纷的未来.大地万物在一种自然柔和的光亮中脱去了夜的黑衣裳,黎明不知什么时候已经静悄悄地来临啦,此刻你是最美的,笑吧,珍惜当下你拥有的!!

2013.3.28写

现我摘录文章中的一些话:

散文读后感篇五

——《警察的赞美诗》

当人们真正想要努力去做了,上帝偏偏又开始吝啬了,反悔了,赖皮了。

不可否认，机遇是不等人的，它不是被动的，不会等着你去分析这，分析那，考虑这，考虑那等一系列琐碎的事件后，再决定去做。或许它本身就是个稍纵即逝的“精灵”，它考验的是我们的勇气与胆量，智慧与灵魂。但也不是说，所有的事都不应该经过深思熟虑，周密妥当地进行，如果是这样，那么我们与远古时代又有何分别？当然机遇也是需要珍惜的，需要好好利用的，碰到机遇已经是很“困难”的，要充分彻底地去利用，却是“难上加难”。怎样去更好地“完善”它，是个重点。

那位警察，不是已经给了索比多次机会吗？而索比并没有为此去认识到什么，只是一味地无休止地不停地为着他心中所谓的“目标”继续扮演着生命的“小丑”，乐此不疲。而幸运的他，总在“舞台”上有写“失足”，但终究被当作“笑料”，一笑置之。

一场“戏剧”的结束，意味着另一场“戏剧”的开演。对警察而言，只是去例行公事；对读者而言，只是将近结尾；对生活而言，只是个小插曲；对编剧而言，是个不错的情节；对观众而言，只是对得起一张票；对索比而言，是对生命的新想法地靠近，是为他先前的“无知”付出的代价，是为他不懂的珍惜从他手中逃脱，也许可以扭转他命运的“机遇”而对其藐视所得到的教训的最终结果。

如果他会怪任何人，那么证明他的确活该；如果他只怪自己，那么他就能大声地对自己说：“三个月，也不算太久，我会珍惜并且把握住每一天的光阴。幸福，其实并没走远，只是我忽略了。等着吧……”

幸福，其实并没走远。没错，主宰幸福的有很多，机遇是其中的一个。不要等到上帝不耐烦了，毕竟他也有喜怒哀乐，给你个下马威，到那时，就好象太没“人情味”了。受苦的可是自己。

珍惜周遭的人或物，它们每天都在改变，只是我们太忙，没看见。机遇，就好比是遇到的机会，是件好事。好好把握，将它的好处发挥至极，则是一件“美”事。一个人的生命中会有形形色色的状况，每一个状况所具有的意义却是截然不同，大相径庭。选择不同的状况，就会有不同的人生，不同的命运，不同的变化……所以，我们要将机遇“透明化”，完全看清，这样，才不会误入歧途啦。

倘若相反，结局就会如同索比：惊恐地醒悟到自己已经坠入了深渊，堕落的岁月，可耻的欲念，悲观失望，才智竭，动机卑鄙。

机遇遇到却不把握，是蠢材；不遇机遇却懂得把握，是人才；既遇机遇又懂得把握，是天才。

——《麦琪的礼物》

欧亨利是20世纪初美国著名短篇小说家。他命运坎坷。也许正是由于他富于传奇的一生，才造就了他如此高的文学造诣吧！

他的小说以描写纽约曼哈顿市民的生活的作品最为著名。他把那儿的街道、小饭馆、破旧的公寓的气氛渲染得十分逼真。他的作品多以辛辣、讽刺的笔法，揭露了当时社会的黑暗。在欧亨利的笔下，我看到了形形色色的骗子和一个又一个正挣扎在贫困线下的社会底层人民。那是一个黑暗的时代，至少我觉得。但读了他的几篇小说之后，我仍然感受到当时下层人民的真、善、美，心中仍然存在着许多感动。

《麦琪的礼物》就是一篇很好的小说。它叙述了一对穷困的年轻夫妻互相赠送圣诞礼物的故事。小说在一开始就渲染了女主人公德拉在圣诞节前夕的烦恼。极力地描写他们

的贫穷就更好地突出了德拉与吉姆之间纯洁、坚贞的爱情。德拉为了给吉姆买一条白金表链，让吉姆能在众人之前自豪地拿出祖传的金表看时间，卖了自己一直引以为豪的长发。而吉姆为了给德拉买那一套她喜欢很久的梳子，卖了自己的金表。就这样，两人买给对方的礼物都没有派上用场。我不禁为这个结局而感到遗憾，但同时心里也涌起一股甜蜜的感动。同样还有一个故事是《爱的牺牲》，是写一对热爱艺术的恋人乔和黛丽雅。在身上钱用光后，为了继续能实现艺术之梦都瞒着对方去一家洗衣店做工。故事同样让人很感动。为了艺术而牺牲，不，准确地说，是为了爱情而牺牲！

这两篇小说让我知道了只要有爱，什么都不能阻止我们前进的脚步！只要我们心中存着那份爱，我们都会愿意为对方付出。

《两位感恩节的绅士》中的一个人根本说不上是绅士，只是一个常年遭受饥饿折磨的穷人。他每年都在感恩节这天等一位老绅士来请他饱餐一顿。到了第十个感恩节，穷人照例走在与老绅士赴约的路上，却被另外两个善良的老太太请进了门，让他大吃大喝。当他吃饱喝足后，才想起了与老绅士的约定。为了不让老绅士失望，他把老绅士请他吃的饭菜吃得一干二净。后来在路上时两个人都晕倒了。穷人是因为吃太饱而老绅士是因为破产后三天三夜没吃。读完这篇小说，就像喝了一杯苦咖啡，在涩涩的苦味之后却涌起一股浓浓的情谊，让人思索良久。

欧亨利的小说，没有多么华丽的语言，但却有绝妙的细节描写和出乎人意料结局，让人回味无穷。

讽刺中蕴涵真情。

即使生活多么黑暗，我们也不应该失去希望，因为，我知道，是有真爱存在的！

我想起了一句话：我们都是只有一只翅膀的天使，只有拥抱在一起才能飞翔！

——《爱的教育》

《爱的教育》，书名使我思考，在这纷纭的世界里，爱究竟是什么带着这个思考，我与一个意大利小学生一起跋涉，去探寻一个未知的答案。

《爱的教育》采用日记的形式，讲述一个叫安利柯的小男孩成长的故事，记录了他一年之内在学校，家庭，社会的所见所闻，字里行间洋溢着对祖国，父母，师长，朋友的真挚的爱，有着感人肺腑的力量。文章中孩子们所表现的更多的是闪光的美德，这正是小说极力颂扬的地方。小说记录了长辈们对孩子的教育和启示，附在日记后面还以第二人称写了他们呕心沥血的教子篇。这本小说在漫长的岁月里，它陪伴一代又一代的孩子成长。可以说，这是一本永远不会过时的书。它用爱塑造人，引导我们永远保持一颗勇于进取而善良真诚的心，爱祖国，爱人民，同情人民的一切不幸与苦难。这本书一出版就受到教育界的重视和欢迎，可以说超过了任何一种《教育学》或《教育概论》。有夏先生的推崇当然是个原因，还有个更重要的原因，当时有许多教师要求冲破封建主义的束缚，而这部小说给他们塑造了一个可以让他们仿效的模型——当然，实际上体现的是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理想。

爱，像空气，每天在我们身边，因其无影无形就总被我们忽略。其实他的意义已经融入生命。就如父母的爱，不说操劳奔波，单是往书架上新置一本孩子爱看的书，一有咳嗽，药片就摆放在眼前，临睡前不忘再看一眼孩子，就是我们需要张开双臂才能拥抱的深深的爱。当我们陷入困境，没人支持，是父母依然陪在身边，晚上不忘叮嘱一句：早点睡。

读了安利柯的故事，我认识到天下父母都有一颗深爱子女的心。安利柯有本与父母共同读写的日记，而现在很多学生的日记上还挂着一把小锁。最简单的东西却最容易忽略，正如这博大的爱中深沉的亲子之爱，很多人都无法感受到。

如果说爱是一次旅游，也许有人会有异议。但爱正是没有尽头的，愉快的旅游。就像生活，如果把生活看成一次服刑，人们为了某一天刑满释放，得到超脱而干沉重的活儿；那么这样的生活必将使人痛苦厌倦。反之，把生活看成旅游，一路上边走边看，就会很轻松，每天也会有因对新东西的感悟，学习而充实起来。于是，就想继续走下去，甚至投入热情，不在乎它将持续多久。这时候，这种情怀已升华为一种爱，一种对于生活的爱。读《爱的教育》，我走入安利柯的生活，目睹了他们是怎样学习，生活，怎样去爱。在感动中，我发现爱中包含着对于生活的追求。

如果爱是奔腾的热血，是跳跃的心灵，那么，我认为这就是对于国家的崇高的爱。也许它听起来很口号，但作为一个有良知的人，这种爱应牢牢植入我们的心田。当读到安利柯描绘的一幅幅意大利人民为国炸断了双腿，淋弹死守家园的动人场面时，我不禁想到我们祖国大地上也曾浸透了中华儿女的血。同样是为了自己国家的光明，同样可以抛弃一切地厮拼，我被这至高无上的爱的境界折服。我不需为祖国抛头颅了，但祖国需要我们的还有很多。爱之所以伟大，是因为它不仅仅对个人而言，更是以整个民族为荣的尊严与情绪。

转眼间，我们离开《爱的教育》所记载的那个年代已经很久了，但是爱这种教育的方式却永远不应该远离我们，特别是远离我们这些教育战线上的工作者。我们要全身心的去爱我们的每一个学生，关心他们的成长，为他们的每一点进步而欣慰，用爱的泉水去滋润孩子们幼小的心灵，让孩子们沐浴在爱的阳光中，自由，健康的成长！

《爱的教育》中，把爱比成很多东西，确是这样又不仅仅是这些。我想，爱是什么不会有明确的答案，但我已经完成了对于爱的思考——爱是博大的，无穷的，伟大的力量。是教育中所不能缺少的。

散文读后感篇六

后感

我非常喜欢《天道》这部电视剧，而这部优秀的电视剧就是改编自作家豆豆的同名小说《遥远的救世主》，读了这本书，感触颇深！

我非常喜欢《天道》这部电视剧，而这部优秀的电视剧就是改编自作家豆豆的同名小说《遥远的救世主》，读了这本书，感触颇深！

最近特别流行一篇文章，里面称90后都开始入佛了，各种各样的佛系角色层出不穷，比如佛系员工、佛系室友、佛系买家等等。小伙伴们纷纷表示这说的不就是我么，厌倦了快节奏的环境，厌倦了无休止的撕逼，在短短的人生中，就应该及时行乐，安安静静的做一名美男/女子多好啊。

现在的80、90后的确压力山大，用这种方式来调侃自己也属于被逼无奈。一个多月前我看了一部小说，叫《遥远的救世主》，里面的男主丁元英可以说也是一个佛系的人，但与我们调侃的佛系差别很大。这本小说我前前后后看了至少看了三遍，里面很多的对白以及人物的举止非常值得深入的思考，趁现在脑袋还能记得起许多的情节，赶紧把自己的一些想法和感悟记录下来，便于日后慢慢再品味。

这本书简单来说讲的是男主用制作音箱的方式帮助一个落后的村子脱贫致富的故事。主线看起来很简单，但背景是非常复杂的。首先，男主是一个厉害的人，具有海外留学的背景，

在金融市场上通过运作赚取了千万的利润。在德国开了一个基金公司，赚钱后想退出市场，结果股东都不同意，把他的资金冻结了。身上没有过多分文的男主选择了接受这一现状，搬到一个小镇上生活了，生活中只有古典音乐陪伴着他。男主具有很强的思辨能力以及看透事物本质的能力，对于文化、心里、制度的思考非常深入。接下来讲下女主，芮小丹。按照书里的话说女主是一个完全人格独立的美女，她的现在以及她所设想的将来完全是她自己的生存支点，丝毫没有给“从属”与“依赖”留有空间。虽然在做警察，但后续的生活已经规划好，警察生涯结束后就去出国留学，前途也一片光明。

小说的前半部有两处非常精彩的对白，第一处是女主工作中遇到了一个死刑犯，知道自己死罪难逃之后就不愿意说更多的口供了，最后女主在男主的帮助下，成功得到的更多的口供。这个死刑犯也不简单，对于文化及信仰也有一定的思考。让我影响最深的是他们对于《圣经》的思考。死刑犯首先提出了《圣经》里面好人上天堂、坏人下地狱这种恐吓的方式来迎合大众怕死、贪婪的一面，毫无价值可言。女主认为首先基督教不参与利益的交换，不参与利益的分配，能适应不同的生存空间，是具有一定的社会价值的。同时呢，人的觉悟要达到很高境界的话是很困难的，基督里便有了神与人的约定，让凡夫俗子因为恐惧死亡和向往天堂而守约，最后达到的境界是不会纠结于上天堂和下地狱，达到这个境界后，你自己就已经是神了。神的存在只是为了让你的精神世界更加丰富、行为更加高尚。耶稣为拯救世人甘愿自己被钉在十字架上，是肉身的地域，是灵魂的天堂。上面一段话，我的个人理解来说就是信仰的存在是具有价值的，可以约束自我，提升自我。当信仰正真的融入自身之后，融入品性之后，自我的境界就已经很高了。做事情不再是通过信仰来指导，而是通过习惯来指导，因为习惯已经包含了信仰。以上只是我印象最深的一部分，他们的对话还提到了关于人性、强盗、背叛等等，每一段对话都能品味出不同的味道，这里就不细写了。

第二处精彩的对白是男主在实行扶贫的计划前，上山与寺庙里的大师探讨了一下他的做法，想求个心安，两人的论道可以说是本书的核心了。男主的观点其实比较容易理解的，就是他认为中国几千年积累下来的传统文化太弱了，是一种弱者的文化。传统的观念死结就在一个“靠”字上，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靠上帝、靠菩萨、靠皇恩。把希望寄托在其他的人或事物上，而不是通过自己的努力去争取，去创造。大师并没有反驳男主的话，而是说出了这么一句：“弱勢得救之道，也有也没有。没有竞争的社会就没有活力，而竞争必然会产生贫富、等级，此乃天道，乃社会进步的必然代价。无弱，强焉在？一个‘强’字，弱已经在其中了。故而，佛度心苦，修的是一颗平常心。”其实男主在上山前，对于整个扶贫计划和后续的影响已经成竹在胸了，这次的上山可以看出男主的苦恼，他意识到这个扶贫计划只能短暂的带来财富，但是对于村民来说仍然是不够的，不用多久又会回到贫穷的圈子里，这是文化属性在发挥作用，影响了人的眼界和格局。后续事情的发展也并没有超出男主的预期，同时这也是小说标题的由来。遥远的救世主中遥远两字用的极其精确，并非无法达到，而是远而无法接近。

从上面两个片段可以看出来，男主的境界其实是非常高的，对于传统文化怒其不争，但却又无力改变现状，只好躲起来自我逍遥快活。借用书里男主前妻对男主的评价来说：他永远都不会跟你吵架，他的每一个毛孔里都渗透着对世俗文化的居高临下的包容，包容到不屑于跟你讲道理，包容到让你自己觉得低俗、自卑，当你快要憋死、快要疯掉的时候，你能想到的就只有一个字，逃！

整个扶贫计划可以说是比较顺利，但有几个剧情还是值得单独拎出来说的。第一个就是利用村里的劳动力来制造音箱，可以说人工成本极低，所以制造出来的音箱价格也较低，同时音色还不错。进入市场后自然获得了较多的关注，其中也包含一家叫乐圣的国产音箱公司。男主开发的音箱对于乐圣的市场来说有较大的冲击，然后乐圣也不肯示弱，通过调查，

男主的音箱成本不可能这么低，最后一纸诉状把男主的公司告上法庭，乐圣的老板还放出话来，这官司不赢他就去跳崖。男主公司里有几个创始人村民就不淡定了，认为自己公司肯定要输掉官司，到时还面临着巨额的赔款，所以赶紧把自己手上的股权卖掉了。最后乐圣才发现，男主竟然是以扶贫的名义占用着低廉的劳动力，这是符合法律的，毕竟制造音箱的确给村民带来了财富。最终男主赢得了官司，官司结束后乐圣老板与男主的对话也令人印象深刻。男主与乐圣老板坦言他明白这种扶贫最后还是难以拯救村民的，乐圣老板知道后大怒，指责男主毁掉了一个国产的自主研发品牌，最后跳崖自尽。其实到了这里，自然就会明白男主之前为什么要上山求个心安了。

还有一个重要的剧情是女主的死亡。女主在执行任务的时候一不小心被罪犯打伤了腿，同时还毁容了。在控制住了罪犯后，女主选择了自杀。看到这个情节的时候，我是非常震惊的，因为上一秒男主女主还在甜蜜的恋爱中，下一秒便阴阳相隔，年纪大了看这样虐的情节还是很难受的。后来仔细想想，其实一切在小说的前面已经暗示和铺垫好了。女主是如此的独立，明白自己在残疾和毁容后就已经无法带给社会价值了，与其拖累他人不如自我了断，不给他人增加一丝的负担。虽然想法很偏颇，但通过之前内容的阅读是可以理解女主做出这个决定的理由的。从某些程度上来说，男女主是非常般配的，一个看破红尘，一个聪明独立，一个美好的家庭就这样逝去了。

这篇小说第一次读的时候花费了我几个星期的时间，其实它的字数并不多。很难想象能写出这种极富思考意义小说的作者是有着怎样的生活经历。小说里面人物的命运无一不和他们自己所处的阶层、所拥有的眼界相关。所以作为一个年轻人来说，还是要多开拓自己的眼界，多去接触外面的世界，从大的格局上来进行问题的思考，来寻求正确的解决方式。至于男主的这种性格和思维，我一方面觉得男主很厉害，厉害在能一针见血的看到事物的本质，这是多种能力结合在一

起才能具有的；另一方面又觉得男主似乎有一点可怜，世间万物，爱恨情仇，早早的看破了一切似乎也太乏味了一些。

总而言之，这是一本好的小说，能引起人的思考，推动着读者的思想进步。希望这本小说能让更多的人看到，最后分享一句我最近看到并且很喜欢的话：德不配位，必有灾殃。

散文读后感篇七

这是一个苦难大于幸福的真实故事，但悲伤过后带给我的是一种生命的力量——一种直戳心底的感动，它是镶在黑暗里的珍珠，闪闪发亮。《世界上的另一个你》，告诉我们“朋友”两个字的含义——做朋友是沉重的承诺！

故事发生在美国，但其实哪里都一样，人性相通。你将被里面的信念、坚持、真诚、无条件的大爱所感动。这世界如此残酷，谢谢你陪我一起穿越黑暗。我为本书由衷地潸然泪下。

黛博拉——这个美丽善良的女人，她是贯穿整个故事的灵魂人物。我想她应该是第一个出现在我的读后感里的人物，因为我花了太多的泪在她身上。她像天使般美丽，但似乎好远好远。

她在联合福音帮游民做的那些善事，比如：“美容院之夜”、“电影之夜”、“生日之夜”，让他们当中很多人看到了希望，打开了心扉，生产了好感和信任。她更是朗·霍尔的爱妻，她还是丹佛·摩尔的引路人。没有黛博拉，主人公百万富翁——朗·霍尔和黑人游民——丹佛·摩尔不可能建立那么深刻的友谊。在那个种族歧视的世界里，她把这两个有着天与地距离的人拧成了一股强大的绳，彼此坚固。她像是上帝派来的使者，来感召原本善良的人们，燃起了社会底层人民的希望之火。后来她的使命完成，上帝把她带去了一叫个天堂的地方——用了最惨忍的方式。我将在下文关于朗·霍尔的部分再次说到这个让我至今不能从脑子里删除的女人。

本书叙述方式很有特色，以双作者叙述，由他们的童年到老年直至故事收尾。当看到第19回的时候，我被小激动了一把——两人终于以真诚的方式第一次正式开口说话，危险易怒的丹佛终于主动试着与朗交谈，我想那出自于他们原本就美丽的心。之前他们各自从小到大的经历到了p96页就像两条不同方向的小溪终于汇入同一条大河一样。然而，这个时候的黛博拉，死神已悄悄向她招手。而丹佛似乎已接到了上帝打来的电话——你需要和你的朋友做好准备。

丹佛·摩尔，他们这类人自打出生似乎就是为了给主子采棉花，没有应该和不应该，容个身即是活着。卑贱、贫穷、无知、不幸的他是怎样的掉到时间的裂缝而被牢牢卡住！

其实，哪怕是贫穷和卑微。但上帝不断带走了他挚爱的亲人，他过着牲畜一般的生活，逐渐由善良变成恐怖。所有造成他不幸的原因，只因为他是黑人！——他因为好心帮白人小姐修车差点被人打死；他因为是黑人，惨遭毒手，大妈妈的房子因此被人纵火并且亲眼看到她被活活烧死；他的詹姆斯叔叔得病去世；以及他的华华莫明其妙地死亡……他的遭遇和那些痛苦的往事，已经几乎没有人可以与他有亲近的可能。他看似令人生畏的外表下实质是一个很怕受伤的可怜人，他只能用他自己的待人之道来驾驭自己的生活。长久下来，他不敢轻易释放本性，开拓出另一种生活，只有保持狮子的孤傲才能活的更长久。

散文读后感篇八

励志小说属于小说的一种，其是鼓励大家的一种小说。一般以人物的困苦和磨难为题，具有真情实感，可以达到激励他人的效果。下面小编就为大家带来了一些励志小说的读后感，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励志小说读后感

这本书，对于那些能从这本书中得到快乐的特殊读者来说，它将成为他们自身个性与理解力中的一部分。浑然天成的叙述，诚实正直的人格启迪。这本精彩的少年正能量之书，这本影响欧美千万少年的心灵励志读本值得我们拥有，值得我们一读！

因此勤奋是成功的阶梯，成功是勤奋的结果，只需我们勤奋学习，勤奋探索，勤奋实践，什么事情都会成功！

小志的父母和奶奶，拧成一股绳，他们虽然之前对待小志的态度各有不同，但是，在小志提出要改变自己之后，三位长辈也各自改变自己，用一致的方法对待小志。——小志生活在一个幸福的家庭之中。

这不仅仅是一本给孩子看的书，通过小志的转变，也折射出家长的对待孩子的问题。小志无愧是个幸运的孩子，对比小志，我女儿真是可怜，我对她的注意力不集中除了简单粗暴的呵斥，并无实质性的帮助，至今她仍在不知所措中挣扎。这本书可以说也是给我的一味良药。